

惠誉博华授予招元和萃 2025 年第十二期不良资产支持证券最终评级

惠誉博华信用评级有限公司根据“招元和萃 2025 年第十二期不良资产证券化信托”的发行结果及其他确定后的交易信息，对本交易项下优先档资产支持证券（以下简称“优先档证券”）授予最终评级。上述证券以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放的截至初始起算日已经成为不良贷款的信用卡债权构成的静态资产池为支持。优先档证券的评级反映了该等证券的利息获得及时支付以及本金在法定到期日前获得足额偿付的能力。

证券名称	信用评级	金额（万元）	票面利率	利率类型	法定到期日
优先档证券	AAAsf	13,700.0	2.10%	固定	2031 年 2 月 26 日

适用评级标准

《结构融资主评级标准》（2024 年 10 月）

《消费贷款资产支持证券评级标准》（2024 年 10 月）

相关评级报告

《招元和萃 2025 年第十二期不良资产支持证券信用评级报告》

相关研究

《惠誉博华银行间市场 NPAS 指数报告 2025Q3》

《惠誉博华银行间市场个贷 ABS 指数报告 2025Q3》

《2025 年银行间信贷资产证券化展望》

分析师

梁 涛

+8610 5663 3810

tao.liang@fitchbohua.com

孙佳平

+8610 5663 3813

jiaping.sun@fitchbohua.com